

证券代码：839785

证券简称：冀雅电子

主办券商：财达证券

冀雅(廊坊) 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补发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被出 具限制消费令公告的声明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冀雅电子”）于近日获悉公司控股股东河北冀雅电子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河北冀雅”）及法定代表人董文献先生被石家庄市新华区人民法院出具《限制消费令》。由于公司未能及时获取相关信息，导致该事项未及时告知主办券商，亦未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现经主办券商督促，对前述事项进行补充披露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0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官网（www.neeq.com.cn 或 www.neeq.cc）上披露的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以及公司董事长、法定代表人被出具限制消费令的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0）。

公司今后将严格依照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的规定，规范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加强信息披露的管理。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，深表歉意。

特此公告。

冀雅（廊坊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7月20日